# 关于建设工程合同的风险提示

各投标人：

我单位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产业地块配套道路新建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工程名称）项目已具备在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进行招标的基本条件。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办法》（深建规〔2025〕16号）相关规定，请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合同风险提示（详见下表）等，充分评估合同风险，对风险提示存在异议的应当在规定期限内提出。

| 序号 | 合同风险提示点 | | | 对应合同条款位置与序号（必填） | 说明 |
|---|---|---|---|---|---|
| 1 | 合法合规性 | 合同按规定与招标文件工程范围、建设工期、工程质量、工程价款等实质性内容一致。 | ☑是 □否 | 第一、二、三、四条 | |
| 2 | | 合同未违反规定指定由承包人采购的用于工程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品牌或者指定生产厂、供应商。 | ☑是 □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3 | | 合同按规定明确约定工程质量、安全控制责任及保障措施。 | ☑是 □否 | 第八、十条 | |
| 4 | | 合同按规定明确约定项目实施需符合的国家、行业、省市颁布的相关规范、标准、规程等。 | ☑是 □否 | 第三条 | |
| 5 | | 合同按规定明确约定建筑行业相关管理要求，例如绿色建造、BIM技术应用、建筑废弃物处置、产业工人职业训练、施工过程结算等。 | ☑是 □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6 | | 合同按规定设置合理的合同工期。 | ☑是 □否 | 第二条 | |
| 7 | | 合同按规定设置专业工程暂估价。 | □是 ☑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8 | | 合同按规定明确约定工程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以及工人工资等支付条件、时间及计算方法等。 | ☑是 □否 | 第四条 | |
| 9 | | 合同按规定未要求承包人垫资建设，且未设置非承包方原因的进度款支付限制条件。 | ☑是 | 第四条 | |

| | | | | | |
|---|---|---|---|---|---|
| | | | □否 | | |
| 10 | | 合同按规定未要求承包人缴纳除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外的其他保证金，例如预付款担保等。 | ☑是<br>□否 | 第四条 | |
| 11 | | 合同按规定明确约定各类保证金的担保方式、数额（比例）、返还方式及返还时间等内容。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12 | 完整准确性 | 合同用词准确、严谨，重要条款突出、醒目，合同选用价格形式、组成文件及其解释顺序明确、合理。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13 | | 合同明确约定工程概况、承包（服务）范围、合同工期（服务期限）、合同主体权利与义务、工程质量安全、合同价格确定与调整、支付与结算、违约责任与索赔、保险、合同解除与终止、争议解决、档案管理、履约评价等主要内容。 | ☑是<br>□否 | 第一、二、三、四、五条 | |
| 14 | | 合同明确约定合同价格可调整情形及调整方式，包括工程量清单缺陷、暂列金额、暂估价、总承包服务费、计日工、物价变化、法律法规及政策性变化、工程变更、工程索赔等。 | ☑是<br>□否 | 第四条 | |
| 15 | | 合同明确约定可调差人工、材料及机械使用的种类、价格变化风险幅度以及超出幅度后的调整方法、支付方式等。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16 | | 合同明确约定工程变更的范围、程序和时限，以及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确定程序和时限、支付方式和相应违约责任等内容。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17 | | 合同明确约定因发包人要求提前竣工（赶工）的相关补偿条款。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18 | | 合同明确约定因发包人或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和（或）费用增加的责任承担方式。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19 | | 合同如有约定费用包干的情形，明确约定费用包干的风险范围以及范围外的费用计取方式，例如包干范围是否包括工程变更等。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20 | | 合同明确约定合同双方的违约责任、赔偿范围、违约金额或违约金计算方式、违约金上限等内容。 | ☑是<br>□否 | 第十条 | |
| 21 | | 合同明确约定不可抗力事件的范围及因此造成损失的承担方式。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22 | | 合同明确约定承包人与发包人依法发包专业工程承包单位在质量、安全、工期、费用等方面的管理责任与义务。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 | | | | |
|---|---|---|---|---|---|
| 23 | | 合同明确约定合同解除的情形、程序以及合同解除后的结算和清理。 | ☑是<br>☐否 | 第十二条 | |
| 24 | | 合同明确约定履约评价的依据、内容、方法，以及结果影响、异议解决方式等内容。 | ☑是<br>☐否 | 第十一条 | |
| 25 | | 合同明确约定争议的解决方式，包括协商和解、争议评审、机构调解、申请仲裁、提起诉讼等方式。 | ☑是<br>☐否 | 第十二条 | |
| 26 | 风险合理性 | 合同明确约定建设工程计量与计价的风险内容及其范围。 | ☑是<br>☐否 | 第四条 | |
| 27 | | 合同未设置与“人工、材料及机械使用的价格一律不予调差”相同或意思相近的条款。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28 | | 合同未设置与“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和费用增加的，工期不予顺延或仅顺延工期，不予任何经济赔偿”相同或意思相近的条款。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29 | | 合同未设置与“XX费包干，且结算时不因任何因素调整”相同或意思相近的条款，例如措施费等。 | ☐是<br>☑否 | 第四条 | |
| 30 | | 合同未设置“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一方承担的”相同或意思相近的条款。 | ☑是<br>☐否 | / | 本项目为检测招标 |
| 31 | 其他 | 合同其他特别约定或需要提示的事项。 | 风险提示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且为合同风险的主要部分的提示，不应理解为合同的全部风险，请投标人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以招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风险提示等充分评估合同风险，如有异议应当在规定期限内提出。 | | |

招标单位（盖章）：

2026年11月17日